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0-055

债券代码：143285 债券简称：G17风电1

债券代码：143723 债券简称：G18风电1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7月2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9日以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八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八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文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831,112,000股（含本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节能）拟认购比例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实际发行数量的10%（如无其他认购对象，则认购比例不低于核准数量的10%）。

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如中国节能本次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数量的 2%，将触发要约收购，中国节能承诺将新认购的股份限售期调整为 36 个月。由于目前尚不确定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数量及中国节能的认购数量，本次认购完成后，中国节能可能触发要约收购义务，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关于豁免要约收购的规定，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免于发出要约。

关联董事王利娟、胡正鸣、刘建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14:00，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一）。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在上交所网站上披露的《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0-057）。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0 日